

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告

(2025)粤0783民初3663号

劳双大:

本院受理原告张文斌诉被告劳双大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因无法以其他方法向你送达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文书。原告诉讼请求：1. 本金：截至2025年4月11日止，尚欠本金50000元人民币；2. 利息：截至2025年4月11日止，欠利息暂定6687.64元；计算方式：以5万元为基数，自2021年8月1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，利率以LPR为标准计算；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：是；3. 是否要求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：是；4.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：否；5.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：否；6. 其他请求：由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；7. 标的总额56687.64元。

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2025年9月1日上午10时00分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苍城法庭第一审判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四日